

臺北市立大學校務發展基金經費稽核實施要點

103 年 10 月 21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一次校務會議通過，103 年 11 月 13 日校長核定

一、依據臺北市市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第三條與臺北市立大學經費稽核委員會設置要點第十一點訂定之。

二、為落實本校經費稽核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之功能，特制定臺北市立大學校務發展基金經費稽核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作為執行稽核之依據。

本要點所稱稽核，指校務基金經費預算執行進度及結果之查核，目的在於監督本校校務基金之保管及運用。

三、本委員會執行稽核事項如下：

(一)學校教學、研究及推廣計畫財務運用之事後稽核，其主要項目之收入及支出。

(二)校區建築與工程興建計畫、發包及執行等經費運用之事後稽核。

(三)各項經費收支(包含捐贈收入)及現金出納處理情形之事後稽核。

(四)校務基金年度決算之稽核。

(五)學校資產增置、擴充及改良等事項之事後稽核。

(六)校務基金有效利用與開源節流措施之事後稽核。

(七)其他相關經費之事後稽核事項。

前項稽核事項，以當年度內發生事項者為限。

四、本委員會開會前，各業務執行及經費控管單位於本委員會指定時間內，依稽核項目與內容(詳附表)，併下列書面資料送達本委員會審酌：

(一)人事室配合提供本校組織規程與人力配置表(含正式編制及約聘僱人員等)。

(二)會計室應配合提供之相關資料。

(三)各業務執行單位提出最近三年經費收支及運用情形。

(四)前次本委員會所做決議執行情形。

(五)有關經費運用及開源節流之情形。

(六)其他經委員會決議，並獲校長同意之相關資料。

五、本委員會執行稽核實施之稽核方式及程序如下：

- (一)本委員會委員辦理直接稽核時，就受稽核之單位所提供的書面資料、內部控管情形及口頭補充說明實施稽核。
- (二)視實際需要另組稽核小組委託稽核。
- (三)委託稽核小組稽核時，該小組應將稽核結果向本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說明稽核情形。

本委員會於執行稽核後，就稽核情形或稽核小組提出之書面工作報告進行討論，經本委員會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同意，作成決議。經決議之建議事項，陳請校長指示相關單位辦理，由秘書室列入追蹤管制，並將執行辦理情形副知本會。

六、本委員會於經費稽核實施時審酌因素，包含下列內容：

- (一)依審計部審核通知及會計室內部審核報告所列缺失之稽核。
- (二)採購制度是否合理。
- (三)各項費用之收支運用是否合理。
- (四)空間及貴重儀器之使用狀況。
- (五)本委員會排定於會計年度內應執行之項目。

七、本委員會之稽核項目以事後稽核為原則，但若有必要並經出席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同意及校長核可，得針對特定事項進行會核、監督、查核等，並得實際評估經費控制是否有效。

八、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附表

稽核事項	內容	報告單位	資料提供單位
教學、研究與推廣計畫財務運用	1. 提供經費分配原則 2. 列表說明當年度教學、研究經費之編列及使用情形 3. 提供校務發展重點計畫逐項之經費預算與實際支出情形 4. 請列表說明建教合作與推廣教育經費收支及管理費提成和運用之情形	業務執行單位	<u>會計室</u> <u>教務處</u> <u>研究發展處</u> <u>進修推廣處</u>
校區建築與工程興建計畫、發包及執行等經費運用	1. 請提供校區建築與工程興建之逐案執行進度及經費支出報告 2. 針對發包經費節省成效、變更設計經費調整、工程進度落後原因及工程遲延違約罰款執行情形、是否有逾付款提出說明 3. 各項建築及工程案件執行中變更設計導致經費調整之稽核	業務執行單位	<u>會計室</u> <u>總務處</u>
各項經費收支(包含捐贈收入)及現金出納處理情形	1. 提供當年度捐贈收入情形及支用結果 2. 學校資產設備租借收費與運用	業務執行單位	<u>會計室</u> <u>秘書室</u> <u>總務處</u>
校務發展基金年度決算之稽核	1. 提供(第六或第七級)預算與決算對照表 2. 針對決算金額與預算金額相差20%之項目提出分析，以說明其內容與發生原因 3. 審計部對本校查帳報告情形，針對查核缺失之處理改進說明	業務執行單位	<u>會計室</u>
學校資產增置、擴充、改良等事項	1. 學校屬於資本門之房屋設備財產於完成採購事項財務處理或會計事項完畢後之稽核 2. 學校屬於資本門之房屋設備財產於完成擴充事項財務處理或會計事項完畢後之稽核 3. 學校屬於資本門之房屋設備財產於完成改良事項財務處理或會計事項完畢後之稽核	業務執行單位	<u>會計室</u> <u>總務處</u>
校務基金經濟有效之利用與開源節流措施	1. 校務基金存放情形及財務調度執行績效報告 2. 稽核年度開源節流措施之方案內容及其執行成效	業務執行單位	<u>會計室</u> <u>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u>
其他經費稽核事項	依會議決議辦理		